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日，上海网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1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43%。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上海网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 3,000,000 股，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36%。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来源
上海网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2,000,000	5.43%	IPO 前取得: 12,000,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上海网鸣 投资中心 (有限合 伙)	不超过: 3,000,000 股	不超过: 1.36%	2018/6/4 ~ 2018/12/1	竞价交易减 持, 不超过: 3,000,000 股	按市场价 格	IPO 前获 得	自身业务 发展及资 金安排需 要
----------------------------	------------------------	---------------	----------------------------	---------------------------------	-----------	-------------	---------------------------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1、自网达软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承诺人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网达软件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网达软件回购其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企业所持网达软件股票在锁定期届满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和减持数量确定如下:①锁定期满后第一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持股总量的 50%,第二年累积减持数量不超过持股总量的 80%;②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发行并上市时网达软件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1、本次减持期间自 2018 年 6 月 4 日后六个月内（至 2018 年 12 月 1 日）。

2、本次减持数量不超过 300 万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36%。

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对该数量进行相应处理）。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1、在上述计划减持期间，公司将督促上海网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严格遵守股东减持股份的有关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11 日